

假設我問你：「你教會有沒有同性戀者？」你回答：「沒有。」我希望你再三思考這問題。我並沒有數據顯示所有香港的教會都有同性戀者，但他們確實在教會裡面。我聽到他們一點點比較顯著的心聲：「我不敢向牧者出櫃，他們很忙沒有時間聽我傾訴。如果教牧知道了，我須面對事奉的去留。我覺得牧者會失望，也牽連家人的教會生活，也擔心父母的名譽蒙上『污點』。團友可能不接受而減少交往，最擔心是不被接納。」

這群具同性性吸引的信徒明白聖經教導，但同性性吸引的傾向對不少掙扎者來說是找不著原因，只是「自然」地發生，成為揮不去的人生主軸。本文篇幅有限，不能一一述說同性性吸引傾向的前恩後果，淺談出櫃作為拋磚引玉，記掛著同性戀者在教會的生活何去何從？

正所謂子女出櫃父母入櫃，出櫃不是個人的事。當事人向對方表白自己的性傾向需要一份勇氣及肯定對方的安全感。很多父母因子女出櫃陷入一段頗長時間的低潮狀況，悲痛、自責、尋問原因、擔心親友遲早得悉；基督徒父母更多一層的信仰鬱結，顧忌教友及牧者的可能性提問而稍作回避，甚至有些選擇轉教會從新建立教會生活。因此，牧養並不單是聚焦於當事人。

我常想像耶穌站在一群櫃父母當中，問：「要我為你做什麼？」，也許他們會急著回應：「我想回復當初的家庭生活。」自從子女出櫃，「同性戀」成為一塊高牆夾在父母與子女之間；飯桌上的親子閒聊頓時間變得冷淡，家庭 Whatsapp 群組馬上疏落了，各人的眼神也多了瑟縮回避，甚至不能同住。出櫃子女的性傾向，父母的倫理觀，兩者立場不同所引致的互不認同，難道一切因著「同性戀」就癱瘓了？家庭關係因此而破裂並畫上句號？牧者看重父母與子女的關係，期望他們言歸於好。因此，牧者嘗試以「接納」拆下雙方之間的高牆！接納各有對「同性戀」一事的不同意見，接納不同的立場，但也需接納對方的生命——「人」本是我們應接納的。誠然，把「事」與「人」獨立看待，是多麼難的協調，因為我們習慣把「事」與「人」結合一起作出判斷。再者，單單的接納一個人是不需要放下自己對該事情的立場和意見。在牧養的場景，眼見不少的生命都是渴望被接納，關係的重整。生命的轉化乃不是從「接納」開始嗎？深深知道那言歸於好是一條漫漫長路，我鼓勵出櫃的子女和櫃父母不要放棄，處處抓緊機會重建關係，每當不知所措之際，都要記得聖靈用難以言表的歎息為人禱告。